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輔導與諮商學系
優秀碩士生進修推薦計畫(星約計畫)

113.6.12系務會議訂定
113.09.26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 為鼓勵本系碩士班優秀畢業學生持續進修，以長期培育國內諮商輔導專業之高等教育人才，特訂定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優秀碩士生進修推薦計畫」，簡稱「星約計畫」。

二、 由「本系研究生修業指導委員會」就畢業生學習成就與潛能中，主動挑選優秀人選，經評核通過後頒予進修推薦書給該畢業生。

受推薦學生之評量向度含：(１) 學業成績應達班排名前 30%，(２) 推薦函 3 封(含指導教授或導師及二位任課教師推薦函)。經研究生修業指導委員會審核通過，並經系級會議審核通過後頒給。

三、 本系每年於第二學期甄選應屆及非應屆畢業生至多兩名，且不重複推薦。

四、 本系博士班若有錄取本計畫之學生，每學年以 1-2 名為限。入學後，學生得申請獎學金每學年二萬元(或每學期一萬元)，為期二學年(或四學期)。學生亦得申請抵免該屆入學博士班選修課程至多 12 學分。且入學後第二學期末即可請定指導教授，申請程序及標準另訂之。

五、 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系相關經費支應。

六、 本計畫經系務會議通過，提報院務會議審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